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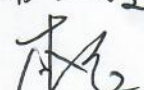
电信运营商预警及提示信息发布服务 论证专家签到表

项目名称：电信运营商预警及提示信息发布服务

论证日期：2024 年 5 月 13 日

姓 名	单 位	职务/职称	签 字
冯艺伟	中新采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副总	冯艺伟
陈玉荣	中国兵器工业集团研究院	高工	陈玉荣
李仁	北京物联网学会	副教授	李仁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李仁
	职称: 副教授
	工作单位: 北京物联网学会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电信运营商预警及提示信息发布服务
	第1包: 面向北京移动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
	第2包: 面向北京联通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
	第3包: 面向北京电信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为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发生及其造成危害,有效增强社会公众的主动防范意识,北京市应急管理局、北京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、北京市应急管理局(北京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)、北京市应急管理局(北京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)需要通过基础运营商向北京移动客户、北京联通客户、北京电信客户发布各类预警信息和重要提示信息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(一)款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”之规定,建议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对以下三包进行采购。 第1包: 鉴于“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”是为北京移动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故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 第2包: 鉴于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”是为北京联通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故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 第3包: 鉴于“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”是为北京电信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故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
	专业人员签字  日期: 2021 年 5 月 13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陈玉荣	
	职称: 高级工程师	
	工作单位: 中国兵器工业规划研究所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电信运营商预警及提示信息发布服务	
	第1包: 面向北京移动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	
	第2包: 面向北京联通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	
	第3包: 面向北京电信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为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危害,有效增强社会公共的主动防范意识,北京市应急管理局业务中心(北京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、北京市应急搜救队)需通过基础运营商向北京移动客户、北京联通客户、北京电信客户发布各类预警信息和重要提示信息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(一)款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”的规定,建议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对以下三包进行采购。 第1包: 鉴于“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”是为北京移动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故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 第2包: 鉴于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”是为北京联通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故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 第3包: 鉴于“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”是为北京电信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故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陈玉荣	日期: 2021 年 5 月 13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

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 洪世清 职称: 教授级高工 工作单位: 北京采同材料股份有限公司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 电信运营商预警及提示信息发布服务 第1包: 面向北京移动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第2包: 面向北京联通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第3包: 面向北京电信运营商手机客户发布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 供应商名称: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	
专业人员论证意见	为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发生及其造成的损失, 有效增强社会公众的主动防范意识, 北京市应急管理局事务中心(北京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中心、北京市航空应急救援队)需要通过基础运营商向北京移动客户、北京联通客户、北京电信客户发布各类预警信息和重要提示信息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”的规定,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, 对以下3包进行采购。 第1包: 鉴于“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”是为北京移动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 故向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 第2包: 鉴于“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”是为北京联通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 故向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 第3包: 鉴于“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”是为北京电信手机用户提供服务的唯一运营商, 故向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。	
专业人员签字	洪世清	日期: 2021 年 5 月 13 日

注: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。